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

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招生章程

为深化招生录取制度改革，拓宽优秀人才选拔渠道，根据《山西省教育厅等八 部门关于做好2021年高职扩招专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制定我院2021年高职 扩招章程。

一、 学院概况

1. 学院名称：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国标代码：13914）
2. 办学性质：民办

3、 办学类型：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4、 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5、 学习形式：全日制

1. 学院地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工业园区创业街838号.

二、 报考条件

1、 己履行2021年高职扩招报名手续的考生。

2、 参加山西省高校统一招生体检、政审，并符合教育部规定相关专业身体要求的 规定。

三、 招生计划及收费标准

2021年我校高职扩招共招10个专业350人。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制 | 学费（元/年） | 招生计划数（人） |
| 530302 | 大数据与会计 | 3 | 8800元/年 |  |
| 510205 | 大数据技术 | 3 | 8800元/年 |  |
| 530701 | 电子商务 | 3 | 8800元/年 |  |
| 440106 | 建筑室内设计 | 3 | 8800元/年 |  |
| 510102 | 物联网应用技术 | 3 | 8800元/年 |  |
| 590104 | 社区管理与服务 | 3 | 8800元/年 |  |
| 530702 | 跨境电子商务 | 3 | 8800元/年 |  |
| 510106 |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 3 | 8800元/年 |  |
| 550103 |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 3 | 8800元/年 |  |
| 550117 | 人物形象设计 | 3 | 8800元/年 |  |
| 总计 | 350 |

四、 报名办法

1、 报名时间：10月10日-10月13日。

2、 报名方式：登录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官网（www.huaao.sx.cn）报名

3、 现场确认：

确认时间：10月13日TO月15日

确认地点：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工业园区创业街838号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

4、 报考信息确认：报考我院的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持《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 高职扩招考生报考登记表》（在我院网站下载＜ www. huaao. sx. cn »和《高级中等教 育学校毕业证书》、高考数码照片两张、二代《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等相关材料，并 提供2021年高考报名的十四位考生号，到我院履行确认和考试手续。退役军人需携带

《2021年退役军人参加高职扩招身份认定表》。

五、 考试评价方法

我院高职扩招釆用“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

六、 考试

1、 考试科目：文化素质（语文、数学、英语）、职业技能（职业适应性测试、职 业技能考试、面试）。语数外三科综合考试，满分100分，时间120分钟。职业技能（职 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面试）考试，满分100分。

补充说明：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高素质农民、村两委干部、在岗乡 村医生、学前教育教师、基层农技人员、企业在职员工报考，可免予文化素质考试，通 过学校组织的相关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择优录取。

2、 考试时间：10月17日

3、 考试形式：网络远程线上考试

4、 考试范围：依据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大纲要求命题。

七、 录取规则

1、 录取体制

在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的领导下，执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高校录取体制。

2、 录取办法

我院按考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录取花名表和录取数据在规定时间内报省 招生考试中心备案。

3、 照顾政策

有关加分政策按山西省2021年普通高校相关规定执行（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信 息确认时请带上相关原始证件）。

4、 新生待遇

通过高职扩招录取的考生，在学费和毕业证发放等方面，均与高考录取的学生相同。

5、 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执行。

6、 为确保招生工作顺利进行，切实做到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学院成立由纪 检监察等部门参加的招生工作领导组，对录取工作进行全程指导与监督。

7、 新生入学后，执行入学资格审査，凡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

八、 违规违纪处理方式

凡在高职扩招过程中违规的考生和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 处理办法》进行认定和处罚。

九、 咨询方式

学院地址：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工业园区创业街838号 邮编：030600

联系电话：0351-3624906 网址：www. huaao. sx. cn

十、监督机制

监督部门：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纪检监察部门

举报电话：0351-3624907

举报电子信箱：sxhuaao@126. com

十一、申诉渠道

如有违规违纪行为，考生或工作人员可同时向山西华澳商贸职业学院招就处和纪检 监察部门提交有关材料，我校将在3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山**